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农业生产发展资金预算项目包含扶持畜牧业发展资金、耕地地力保护资金、南繁供地补贴资金、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建设及沼气利用推广项目资金、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粮食生产农资补贴、“菜篮子”常年蔬菜基地建设项目补助资金、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补助资金等，对应资金项目开展情况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扶持畜牧业发展项目是涉及到千家万户的惠农政策，提高扶持畜牧业（生猪）发展项目财政补贴资金的使用效益，切实将补贴政策落到实处，加快我区生猪产业发展，保障“菜篮子”猪肉价格稳定。
2. 耕地地力是涉及到千家万户的惠农政策，对强化粮食安全保障能力，促进农民主动保护耕地地力，实现“粮藏于地”、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举措。
3. 根据三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三亚市 2023 年南繁基地供地补贴发放工作方案的通知》（三农〔2023〕450 号）和三亚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南繁租地补贴）资金的通知》（三财农〔2023〕151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为保证相关资金能及时足额发放至农户（职工）手中，确保中央惠农资金对所有供地农户（职工）应发尽发。

4.根据三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3年农村沼气日常安全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农〔2023〕389号），开展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建设及沼气利用推广工作。

5.充分运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利用现有相关补贴发放基础数据、粮食作物保险数据、农户和新型经营主体身份信息数据等，精准识别实际种粮农民。要依法公开补贴信息，采取“一卡通（折）”方式直接发放补贴，全部补贴资金发放到实际种粮农民手中，增加农民收入。

6.根据《三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2023年常年蔬菜基地建设管理方案的通知》（三农〔2023〕210号）等相关文件，申请项目资金，保障项目运转工作。

7.根据《海南省农业农村厅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琼农字〔2020〕333号）及《三亚市农业农村局关于调整三亚市2020年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任务的通知》（三农〔2020〕668号）要求，开展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工作。

（二）项目年度预算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1.2023年年度目标是完成上级交代的耕地地力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扶持畜牧业发展、农村社会化服务、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建设、农业技术创新与推广等农业生产发展任务，促进辖区农业生产发展。

2.绩效指标设定及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完成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畜牧业发展资金发放率	≥	100	%	100	10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耕地地力补贴发放率	≥	100	%	100	10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业技术创新及推广率	≥	100	%	100	10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发放率	≥	100	%	100	10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各类补贴发放及时率	≥	95	%	100	1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农业生产水平提高程度	定性	高 中低		高	基本达成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户对补贴政策满意度	≥	90	%	90	100.00%

二、项目决策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 扶持畜牧业发展项目根据上级文件，申请对象将《申请审批表》等申报材料上报后，由我局审查补贴申请，并经公示无异议后给予审批，将依据实施进度组织相关人员认真检查验收，验收合格经公示无异议后拨付补贴资金。

2. 耕地地力保护工作根据上级文件及时将 15 个村委会，4654 户农户的耕地地力申报表、汇总表核查，做好一卡通系统录入等发放工作。

3. 南繁供地补贴工作根据市局下发金额，村级排查亩数发放，确保足额保障项目运行。

4.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组织开展循环农业示范基地建设及沼气利用推广工作。

5. 据《三亚市农业农村局 三亚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3 年三亚市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三农〔2023〕281 号）文件精神，按上级要求及财政制度要求，严控资金拨付，把补贴都发放在农户（职工）等手中。

6. “菜篮子”常年蔬菜基地建设根据项目资金需求，向市局申请资金，确保足额保障项目运行。

7. 根据《三亚市吉阳区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吉阳区 2021 年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设施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吉农〔2021〕52 号）文件要求，对符合要求的企业进行补贴发放工作。

（二）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

预算情况如下：资金总额-年初预算数 3270000 元，资金总额-全年预算数 7334243.83 元，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 3270000 元财政资金-全年预算数 7334243.83 元，专户-年初预算数 0 元，专户全年预算数 0 元，单位年初预算数 0 元，单位全年预算数 0 元。

（三）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如下：资金总额-全年执行数 6673871.57 元，资金总额-执行率 91.00% 元。其中，财政资金-全年执行数

6673871.57元，财政资金-执行率91.00%，专户全年执行数0元，专户-执行率0，单位全年执行数0元，单位全年执行率0.00%。

（四）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按上级要求及财政制度要求，严控资金拨付，确保资金转款专用。提高财政补贴资金的使用效益，切实将补贴政策落到实处。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各类项目在实施的过程中，严格控制经费支出，实际总支出未超出预算，项目实施均在要求时间内完成。

四、项目绩效情况

我局资金专项专用，并按照发放程序走，完善发放程序规范化、制度化，确保发挥长期效益，项目绩效目标绩效设定均已完成。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后续工作计划

1. 做好督促养殖户做好养殖场地的消毒、疫源检测等工作，鼓励生猪养殖企业、合作社，养殖大户、养殖专业户扩大生猪养殖规模，振兴乡村经济，促进农民增收。

2. 做好数据统计工作，对申报材料进行查漏补缺，完善补贴发放的后续工作。

3. 加强监督项目进展，申请项目资金，保障项目顺利进行。

(二)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1. 完善相关文件制度，强化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使项目顺利推进和实施高质量完成。
2. 增加工作经费，充足的資金可以更好的推补贴发放的工作进度。
3. 关于种粮补贴村民建议是否能以年度为单位另行发放，村民和村委都有共同的建议就是对于该类补贴能否实施按年度发放。
4. 协调第三方和编外人员之间的协作，减少项目实施问题，促进项目实施有时效的顺利进行。

